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5-073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7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7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11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文曲路 446 号科研综合楼五楼会议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5、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或信函以送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 2025 年 11 月 12 日 17:30 前送达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zqb@lifeon.cn，并来电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登记时间：2025年11月12日9:00-11:30，13:30-17:30，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现场登记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文曲路446号立方制药科研综合楼20层。

信函请寄：安徽省合肥市文曲路446号立方制药科研综合楼20层，联系人：张园园，电话：0551-65350370（信封请注明“股东会”）

电子邮箱：zqb@lifeon.cn

4、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3020

2、投票简称：立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1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7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1月17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附注：

- 1、各选项中，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 3、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4、授权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3: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如适用)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股东会通知文件中所规定的期限之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